第7課 2月5日–2月11日　安息日下午

耶穌，靈魂的錨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

來 6：4–6；太 16：24；羅 6：6；來 10：26–29；6：9–13；6：17–20。

存心節

「我們有這指望，如同靈魂的錨，又堅固又牢靠，且通入幔內。作先鋒的耶穌，既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就為我們進入幔內。」（希伯來書 6：19、20）

〈希伯來書〉5：11至6：20中斷了耶穌為我們成為祭司的神學闡述。保羅在這裡插入了一個有關離開基督道理之危險的嚴厲警告。

顯然，信徒們正陷於自憐和不忠的危險之中。使徒保羅擔心，他的讀者和聽眾可能會因面臨的困難變得遲鈍，從而在福音的理解和經歷上停止成長。

因為試煉灰心喪志而至跌倒，這不是我們所有人的潛在危機嗎？

然而，嚴厲的警告最終以親切的鼓勵結束。保羅對讀者表達了信心，並高舉耶穌是上帝賜給與他們堅不可摧之應許的化身（來6：9-20）。這種警告和鼓勵的循環在來10：26-39中再次出現。

本週我們將學習這個循環，並專注於耶穌對我們所說那些強而有力的鼓勵話語。

■研究本週學課，為2月12日安息日作準備。

【品嘗上帝話語的美好】

閱讀來6：4、5。當信徒對基督忠心的時候，他們在基督裡獲得了什麼？

「蒙了光照」意味著經歷了回轉的改變（來10：32）。它指的是那些從撒但的「黑暗」權勢回轉到上帝「真光」的人們（徒26：17、18）。這意味著從罪（弗5：11）和無知（帖前5：4、5）中得到救贖。這裡所使用的語法表明蒙了光照是上帝藉著耶穌，那「榮耀所發的光輝」所完成的作為（來1：3）。

「嘗過天恩的滋味」以及「於聖靈有分」是同義詞。上帝的「恩賜」所指的可以是祂的恩典（羅5：15）或是上帝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徒2：38）。那些「嘗過」聖靈的人（約7：37-39；林前12：13）已經經歷了上帝的「恩典」，包括行祂旨意的能力（加5：22、23）。

嘗過「上帝善道的滋味」（來6：5）表明對福音真理的親身經歷（彼前2：2、3）。「來世權能」指的是在將來上帝為信徒所施行的神蹟奇事：復活（約5：28、29）、身體的改變和永恆的生命。然而，信徒們現在就「嘗過」它們。他們經歷了屬靈的復活（西2：12、13），更新的心靈（羅12：2），以及在基督裡的永生（約5：24）。

保羅腦海裡所想的可能是在曠野時期經歷了上帝恩典和救恩的以色列人。在曠野時期的以色列人藉著火柱「蒙了光照」（尼9：12，19；詩105：39）、享受天上的恩賜嗎哪（出16：15）、經歷聖靈（尼9：20）、並嘗過「上帝善道的滋味」（書21：45）以及從埃及的「奇事神蹟」（徒7：36）中被拯救出來的「來世權能」。然而，保羅認為，正如在曠野時期的以色列人不理那些大能神蹟而背棄了上帝一樣（民14：1-35），〈希伯來書〉的讀者也面臨同樣的危險，就是忽視他們所看見的所有憑證而背棄上帝。

你對〈希伯來書〉這些經文所提到的事件有什麼個人的經驗？例如，你如何經歷過經文所說「蒙了光照」的經驗？

【不可能恢復】

比較來6：4-6；太16：24；羅6：6；加2：20；5：24和6：14。這個比較表明將基督釘在十字架上意味著什麼？

希臘原文強調「不能」這個詞。上帝不能叫那些「離棄道理」的人重新懊悔，因為「他們把上帝的兒子重釘十字架」（來6：6）。保羅強調除了基督以外，別無拯救（徒4：12）。希望透過其他方式獲得救恩是不可能的，正如「上帝決不能說謊」（來6：18）或「人非有信」就不能得上帝的喜悅（來11：6）一樣。

把上帝的兒子重釘十字架是一種象徵性的表達，旨在描繪耶穌和信徒之間、個人關係層面所發生的事情。

宗教領袖把耶穌釘死在十字架上是因為耶穌對他們至高無上的權威和自治構成了威脅。因此，他們希望消滅耶穌這個強大而危險的敵人。同樣的，福音在最基本的層面上挑戰了個人的主權和自我。基督徒生活的本質是背起十字架和捨己（太16：24）。這意味著把「世界」（加6：14）、「舊人」（羅6：6）和「肉體的邪情私慾」（加5：24）釘在十字架上。基督徒生命的目的是讓我們遭受某種死亡。除非我們經歷了自我的死亡，否則我們將無法獲得上帝想要給我們的新生命（羅6：1-11）。

耶穌和自我之間的爭鬥是走向死亡的鬥爭（羅8：7、8；加5：17）。這是一場不可能一蹴即就的艱苦戰鬥。這段經文並不是指在與「舊人」和「肉體」的爭鬥中偶爾失敗的人。這罪指的是一個人在經歷了真正的救恩和它的大能（來6：4、5）之後，仍然認為耶穌對他想要過的生活是一種威脅，並決定扼殺他與祂的關係。也就是說，只要一個人還沒有選擇完全離棄基督，他仍然有得救的希望。

向「自我」死以及背起「十字架」是什麼意思？你覺得你有什麼是最難交給基督來掌管的？

【贖罪的祭就再沒有了】

來6：4-6的警告和10：26-29的警告非常相似。保羅解釋說，拒絕耶穌的犧牲將使讀者無法獲得任何赦免的方法，因為除了耶穌，沒有別的方法能使罪得到赦免（來10：1-14）。

閱讀來10：26-29。保羅用哪三種方式來描述那無法被赦免的罪？

保羅並不是說在認識真理之後所犯的罪就無法得赦免。上帝已經命定耶穌為我們的中保（約壹2：1）。我們因祂得蒙赦免（約壹1：9）。贖罪的祭就再沒有了或不被赦免所說的罪，是指踐踏上帝的兒子，將那使祂成聖之約的血當作平常，又褻慢施恩的聖靈（來10：29）。讓我們來檢視它們的意思。

「踐踏上帝的兒子」（來10：29）是指拒絕耶穌的統治。「上帝的兒子」的稱謂提醒讀者，上帝讓耶穌坐在祂的右邊，並應許使祂的仇敵作祂的「腳凳」（來1：13；也參閱來1：5-12，14）。踐踏耶穌表明背道者將耶穌當成仇敵。從上下文（來1：13）來看，它可能暗示就以背道者的生命而言，他們已奪取了耶穌的寶座（現在已經被背道者所佔據），且將祂作為他們的腳凳。這就是路錫甫想要在天上做的事（賽14：12-14），也是「不法之人」在將來試圖做的事（帖後2：3、4）。

「將那使祂成聖之約的血當作平常」這句話指的是拒絕耶穌所獻的祭（來9：15-22）。它暗示耶穌的血缺乏潔淨的能力。

「褻慢施恩的聖靈」這句話的措詞很強烈。希臘文enybrisas（褻慢、侮辱）涉及狂妄自大的表現，也就是「無禮」或「傲慢」。這個詞與「施恩的聖靈」的描述形成鮮明的對比。它表示，背道者以褻慢的態度來回應上帝的恩典。

背道者處於一個站不住腳的處境。他們拒絕耶穌、祂的犧牲和聖靈。

【更好的行為】

在來6：4-8強烈而真誠的警告之後，保羅相信，讀者們沒有離棄聖子，在將來也不會。他相信讀者們會收到警告並結出適宜的果子。他們就像一塊「田地」，是上帝所耕種的，會結出祂所期待的果實。這些人將從上帝得福（來6：7），也就是「得救」（來6：9）。

閱讀來6：9-12。列出讀者們已經在做並持續會做的好行為，解釋它們的意思為何。

信徒藉著服事聖徒來表明他們為祂的「名」所顯的愛心。這些不是過去偶一為之的行為，而是延伸到現在的持續行動。偶發性的行為無法揭示一個人的真實品格。對上帝的愛最有力的證據不是所謂的「宗教」行為，而是對世人的關愛行動，特別是那些弱勢的人（太10：42；25：31-46）。因此，保羅勸勉信徒不可「忘記」行善（來13：2，16）。

閱讀來6：12。它警告他們不可「懈怠」，這是那些不成熟和處於墮落危險之人的特徵（來5：11；6：12）。盼望並不是靠知識上的宗教行為來體現，而是藉著愛的行動所表達的信心活出來（羅13：8-10）。

保羅希望讀者們效法那些憑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的人。上帝已經將在曠野的以色列人當成是負面的榜樣，因為他們缺乏信心和堅忍，以致無法承受所應許的。祂將亞伯拉罕（來6：13-15）作為一個藉著「信心和忍耐」承受應許的榜樣。〈希伯來書〉在第11章列出許多信心英雄的正面榜樣，並以〈希伯來書〉第12章的耶穌作為信心和忍耐的最佳典範（來12：1-4）。啟14：12指出，在末日，聖徒的特徵就是信心、忍耐和遵守誡命。

有時候我們不得不給那些我們所愛之人一些警告。關於警告和鼓勵他人，我們能從使徒保羅身上學到什麼？

【耶穌，靈魂的錨】

保羅藉著耶穌美好和堅固的保證來表達他對背道者的警告以及對愛和信心的鼓勵。

閱讀來6：17-20。上帝如何向我們保證祂對我們的應許？

上帝用幾種方式來保證祂對我們的應許。首先，上帝以起誓為證（來6：17）。根據《聖經》，上帝對亞伯拉罕和大衛的誓言成為上帝對以色列永遠保護的信心基礎。當摩西在金牛犢的背叛中尋求上帝對以色列人的饒恕時，他提到了祂對亞伯拉罕的誓言（見出32：11-14；創22：16-18）。他的代求根基於上帝的誓言是永不改變的（羅9：4；11：28、29）。

同樣的，當詩人在上帝面前為以色列代求時，他也提到上帝向大衛所起的誓。上帝曾說：「我必不背棄我的約，也不改變我口中所出的。我一次指著自己的聖潔起誓：我決不向大衛說謊！他的後裔要存到永遠；他的寶座在我面前如日之恆一般，又如月亮永遠堅立，如天上確實的見證」（詩89：34-37）。根據新約《聖經》，這兩個誓言都應驗在耶穌身上，祂是亞伯拉罕的後裔，祂登上並坐上大衛的寶座（加3：13-16；路1：31-33；54、55）。

第二，上帝藉著讓耶穌坐在祂的右邊來保證祂對我們的應許。耶穌高升的目的是為了應驗對信徒們所許下的應許，因為祂是為我們「作先鋒的耶穌」（來6：20）。因此，耶穌的高升向我們揭示了上帝救贖的確定性。上帝讓耶穌「為人人嘗了死味」，以便祂能夠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來2：9、10）。耶穌是在父面前「靈魂的錨」（來6：19），已拋碇在上帝的寶座上。上帝統治的榮耀是建立在耶穌實現了祂對我們的應許之上。我們還需要什麼保證呢？

當你想到上帝已經向你起誓的時候，你有什麼感覺呢？為什麼單憑這一個想法就能幫助你得到救贖的保證，即使你覺得自己並不配得到它？

進修資料

閱讀懷愛倫，《使徒行述》，「蒙愛的約翰」，第539-545頁；《歷代願望》，「猶大」，第716-722頁。

「世上最大的戰爭，就是自我作戰。降服自我，要整個的遵循上帝的旨意，須經一番掙扎，但人的心靈必須先呈獻於上帝，方可以更新成聖。」（懷愛倫，《喜樂的泉源》，第43頁。）

「約翰渴望與耶穌相似；他在基督慈愛的改變氣質的感化力之下，果然成了一個柔和謙卑的人。自我已經隱藏在耶穌裡面了。約翰較比他所有的同伴更為順服那奇妙生命的大能……

約翰之所以時常渴望貼近基督身旁，乃是因為他深切地愛基督所致。救主對於十二個門徒一律愛護，但約翰卻是最具有感受精神的。約翰較比其他門徒年輕，所以他更能以赤子般的信靠，向耶穌敞開他的心門。這樣，他就更能同情基督，而救主最深奧的屬靈教訓也就藉著他傳給眾人了……

他的臉上表現著主的榮光。那使他發生改變的聖潔榮美，以一種基督化的光輝從他的面容上顯耀出來。他以崇拜和敬愛的心瞻仰救主，直至與基督相似並與基督相交成了他唯一的願望，於是他的品格就反映祂夫子的聖德了。」（懷愛倫，《使徒行述》，第544-545頁）

討論問題

1 蒙愛的門徒約翰和加略人猶大的生活形成了一個重要的對比。當耶穌看見約翰和他的兄弟，就稱他們為「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約翰有著嚴重的缺點。猶大也有缺點，但他的缺點並不比約翰的缺點更明顯或更嚴重。為什麼約翰能夠與基督相似，而猶大卻得罪了聖靈？他們之間的區別在哪裡？

2 耶穌邀請信徒們背起他們的十字架來跟從祂。背起十字架和屈從人的逼迫有什麼區別？

3 為什麼上帝要求我們把生命完全奉獻給祂？救贖與自由意志的關係是什麼？